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oah Holdings

## Noah Holdings Private Wealth and Asset Management Limited

### 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以諾亞控股有限公司名義以有限責任註冊成立，並  
以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6686)

### 註銷購股權及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 註銷購股權及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為激勵若干僱員留任本集團並繼續為本集團未來的營運及發展作出貢獻，於2023年12月29日(美國東部時間)，董事會已決議：

1. 註銷先前根據當時生效的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款授予135名承授人涉及合共6,698,975股股份(代表1,339,795股美國存託股)的669,898份尚未行使購股權；及
2. 作為替代，向該等135名承授人授出涉及合共2,232,965股股份(代表446,593股美國存託股)的223,297個受限制股份單位，佔截至授出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70%。向承授人授出所有該等223,297個受限制股份單位作為註銷彼等先前分別獲授的購股權的代價。於註銷669,898份購股權並待承授人接納後，將授出223,297個受限制股份單位。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7.06A條、第17.06B條及第17.06C條作出。

#### 註銷購股權及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

董事會宣佈，於2023年12月29日(美國東部時間)，其已決議(i)註銷先前根據當時生效的股份激勵計劃的條款授予135名承授人涉及合共6,698,975股股份(代表1,339,795股美國存託股)的669,898份尚未行使購股權(「**先前授出的購股權**」)；及(ii)向該等135名承授人授出涉及合共2,232,965股股份(代表446,593股美國存託股)的223,297個受限制股份單位(「**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以替代先前授出的購股權，佔截至授出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70%。向承授人授出所有該等223,297個受限制股份單位作為註銷彼等先前分別獲授的購股權的代價。於註銷669,898份購股權並待承授人接納後，將授出223,297個受限制股份單位。

董事會認為，註銷先前授出的購股權及授出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激勵相關承授人留任本集團並繼續為本集團未來的營運及發展作出貢獻。此外，由於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的股份僅佔先前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股份的約三分之一，截至授出日期，對現有股東的攤薄效應將減少至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獲歸屬後的約0.70%，而先前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則為約2.09%。

下表載列先前授出的購股權及其註銷後將予授出的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有關先前授出的購股權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2022年年報第65、67及68頁、本公司2023年中期報告第25至27頁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21日（香港時間）的公告。

	先前授出的購股權	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
	<i>先前授出的購股權I</i>	<i>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I</i>
承授人的數目：	78 <sup>(1)</sup>	78 <sup>(1)</sup>
購股權／受限制 股份單位的數目：	313,427	104,474
相關股份的數目：	3,134,265（代表626,853股美國存託股）	1,044,735（代表208,947股美國存託股）
授出期限／日期：	2019年12月31日或之前 （美國東部時間）	2023年12月29日 （美國東部時間）
	<i>先前授出的購股權II</i>	<i>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II</i>
承授人的數目：	93 <sup>(1)</sup>	93 <sup>(1)</sup>
購股權／受限制 股份單位的數目：	306,971	102,324
相關股份的數目：	3,069,710（代表613,942股美國存託股）	1,023,235（代表204,647股美國存託股）
授出期限／日期：	2020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 31日（美國東部時間）	2023年12月29日 （美國東部時間）
	<i>先前授出的購股權III</i>	<i>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III</i>
承授人的數目：	6 <sup>(1)</sup>	6 <sup>(1)</sup>
購股權／受限制 股份單位的數目：	49,500 <sup>(2)</sup>	16,499
相關股份的數目：	495,000（代表99,000股 美國存託股） <sup>(2)</sup>	164,995（代表32,999股 美國存託股）
授出期限／日期：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 28日（美國東部時間） <sup>(2)</sup>	2023年12月29日 （美國東部時間）

附註：

- (1) 在註銷先前授出的購股權及授出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合共135名承授人當中，若干承授人可能獲授下文所載多個批次不同條款的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
- (2) 包括本公司於2023年1月1日前根據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作為向新僱員參與者簽約授出而授予三名僱員的可認購245,000股股份（代表49,000股美國存託股）的購股權。

待承授人各自書面同意後，先前授出的購股權將予註銷，而相關承授人於其接納後將獲授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倘承授人未就註銷其先前授出的購股權而發出書面同意，則其持有的該等先前授出的購股權將不會被註銷，亦不會向其授出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

###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2023年12月29日（美國東部時間）

承授人數目： 135

所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數目： 223,297個，均為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包括：

- (i) 104,474個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I，其中41,234個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I授予董事及2,550個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I授予本公司高級管理層；
- (ii) 102,324個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II，其中6,667個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II授予董事及6,167個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II授予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及
- (iii) 16,499個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III

承授人類型： 僱員參與者

所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涉及的相關股份數目： 2,232,965股股份

於所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獲歸屬後而將收購的新美國存託股數目： 446,593股美國存託股

所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購買價： 零

美國存託股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每股美國存託股13.81美元（約每股股份21.58港元）

歸屬期：

在承授人於歸屬日期與本集團維持僱傭關係的情況下，所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歸屬如下：

**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I：**100%將於授出日期歸屬，惟有關歸屬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或相關股份及美國存託股須受限於自授出日期起計的12個月禁售期，在此期間，承授人不得轉讓、出讓或以其他方式出售受限制股份單位、相關股份及美國存託股及／或任何有關權益。

**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II：**

- (i) 三分之一(1/3)將於授出日期歸屬；及
- (ii) 三分之二(2/3)將於授出日期後按月等額分30期歸屬（每期於各月末歸屬）。

**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III：**

- (i) 25%將於授出日期首個週年歸屬；及
- (ii) 75%將於授出日期首個週年後按月等額分36期歸屬（每期於各月末歸屬）。

根據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委員會將全權酌情釐定獎勵可能歸屬的時間或次數。向僱員參與者授出的部分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歸屬期少於12個月，原因是有關授出的歸屬期限不同，及／或受限於總歸屬及持有期超過12個月的規定，而此舉被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所允許。

就授予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薪酬委員會認為，考慮到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乃為註銷先前授出的購股權（為認可彼等過往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的代價，有關較短歸屬期乃屬適當。

績效目標及／或  
回補機制：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並無附帶績效目標。

倘委員會釐定承授人(i)利用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機密資料或商業秘密牟利或向未獲授權人士披露相關資料或秘密；(ii)違反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訂立的任何合約或違反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承諾的任何受信責任；或(iii)從事委員會釐定為對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有害的任何行為，則委員會可沒收該承授人於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未行使獎勵（受限於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所載若干限制）。

倘承授人的僱傭或服務關係終止，則於該終止日期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任何受限制股份單位將立即被沒收，並在承授人不採取任何行動的情況下自動失效，且不再具有任何效力。

就授予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受限制股份單位而言，薪酬委員會認為，考慮到(i)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乃用以肯定彼等過往所作貢獻及令彼等可從彼等參與創造的業務成果中獲益；(ii)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乃為註銷先前授出的購股權的代價，而該等先前授出的購股權並不附帶任何績效目標，這符合本公司的慣例；及(iii)附帶的歸屬期將確保承授人與本集團的長期利益相符及激勵承授人繼續為本集團之發展作出貢獻，有關授出不附帶績效目標乃屬合理、適當並符合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的目的。儘管上文所述，為與《香港上市規則》的良好慣例及要求保持一致，薪酬委員會建議委員會結合未來每次授予的實際情況考慮就日後授予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獎勵制定績效目標。

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須遵守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及涉及授出的獎勵協議的條款及條件。

## 授予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在上述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中，56,618個受限制股份單位乃授予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詳情如下：

承授人的姓名／類別	於本公司擔任的職務	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的數目
<b>董事</b>		
汪靜波女士	董事會主席	13,234
殷哲先生	董事兼行政總裁	21,883
章嘉玉女士	非執行董事	12,784
<b>高級管理層</b>		8,717
<b>總計</b>		<b>56,618</b>

## 註銷購股權及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的理由及裨益

鑒於先前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價，董事會認為透過上述機制註銷先前授出的購股權及向相關承授人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將成為留任主要僱員的有力激勵措施，鼓勵彼等繼續在可預見未來為本集團的營運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此外，透過授出有關數量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為承授人所持有將予註銷的先前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的約三分之一），本公司能夠向承授人提供類似的回報，同時將截至授出日期對現有股東的攤薄效應減少至替代受限制股份單位獲歸屬後的約0.70%，而先前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則為約2.09%。此外，先前授出的購股權註銷後，授出附帶自授出日期開始的新歸屬期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有助於進一步激勵相關承授人與本集團維持更長時間的關係。

## 《香港上市規則》的涵義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7.04(1)條，向上述董事（即汪靜波女士、殷哲先生及章嘉玉女士）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已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上述承授人為(i)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聯繫人（本公告所披露者除外）；(ii)於直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的12個月期間內獲授及將獲授的獎勵（不包括購股權）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0.1%的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任何聯繫人；(iii)獲授及將獲授的獎勵超過《香港上市規則》第17.03D條規定的1%個人限額的參與者；或(iv)於直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的12個月期間內獲授及將獲授的獎勵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0.1%的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商。

## 未來可供授出的股份數目

截至本公告日期，繼註銷先前授出的購股權及授出受限制股份單位後，27,467,035股相關股份日後可根據計劃授權限額授出，其中600,000股相關股份日後可根據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授出。

### 釋義

「2010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經修訂並於2010年10月27日向證交會首次提交的2010年股份激勵計劃，已於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生效後終止
「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於2017年12月29日採納並於2017年12月29日向證交會提交的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已於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生效後終止
「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於2022年12月1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採納並於2022年12月23日起生效及於2022年12月23日向證交會提交的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
「美國存託股」	指	美國存託股，一股美國存託股代表五股股份
「聯繫人」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獎勵」	指	以購股權、受限制股份、受限制股份單位或根據股份激勵計劃可能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的其他類型獎勵為形式的獎勵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委員會」	指	由一名或多名董事會成員組成的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如適用）以管理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	指	諾亞控股有限公司，於2007年6月29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以「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於香港經營業務，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686）及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NOAH）上市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授出日期」	指	2023年12月29日（美國東部時間）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僱員參與者」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賦予的涵義
「承授人」	指	根據相關股份激勵計劃獲授獎勵的本集團合資格參與者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併表聯屬實體
「港元」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購股權」	指	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賦予承授人權利於支付行使價後認購或購買指定數目的股份（包括以美國存託股形式）
「關連實體參與者」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賦予的涵義
「受限制股份單位」	指	根據股份激勵計劃授出、賦予承授人權利於達成指定歸屬條件前提下收購股份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計劃授權限額」	指	經股東於2022年12月16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授出的新股份獎勵的限額，不得超過30,000,000股股份
「證交會」	指	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
「服務提供商」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第十七章所賦予及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所載的涵義
「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	指	本公司所有股份計劃授出的新股份獎勵的計劃授權限額下授予服務提供商的分項限額，不得超過600,000股股份
「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的股份激勵計劃，指2010年股份激勵計劃、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或2022年股份激勵計劃或其統稱（視乎文意按適用情況而定）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5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及(視乎文意所指)美國存託股的持有人
「附屬公司」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美國」	指	美國
「美元」	指	美國的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就本公告而言及僅供說明用途，美元乃根據1.00美元兌7.8135港元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概不表示任何港元或美元金額於相關日期可以或可能已經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或根本無法換算。

承董事會命  
諾亞控股私人財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汪靜波

香港，2024年1月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汪靜波女士及董事殷哲先生；非執行董事章嘉玉女士、王愷先生及何伯權先生；以及獨立董事陳志武博士、孟晉紅女士、吳亦泓女士及姚勁波先生。